赣州蓉江新区科技创新产业全链审批事项

服

务

指

南

赣州蓉江新区行政审批局

**赣州蓉江新区科创产业全链审批事项清单**

| **事项名称** | **权力类型** |  **权限层级及****实施部门** | **与营商环境 哪项指标对应** | **办结时限****(工作日)** |
| --- | --- | --- | --- | --- |
| **（一）项目引进** |
| 本地招商政策咨询 | 公共服务 | 区产业招商局（区级权限） | 项目引进 | 即办 |
| 项目洽谈、签约 | 其他行政权力 | 区产业招商局（区级权限） | 项目引进 | 根据项目进度调整 |
| **（二）企业开办** |
|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 | 行政许可 |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蓉江分局（区级权限） | 企业开办 | 即办 |
| 企业设立登记 | 行政许可 |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蓉江分局（区级权限） | 企业开办 | 0.5 |
| 公章刻制 | 行政许可 | 区行政审批局（区级权限） | 企业开办 | 0.5 |
| **（三）工程报建** |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 其他行政权力 | 区行政审批局（区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1 |
| 标准厂房租赁 | 公共服务 | 赣州蓉江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区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 行政许可 | 区行政审批局（区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3 |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 | 行政许可 | 区住建局（区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10 |
|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行政许可 | 区住建局（区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3 |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 行政许可 | 区住建局（区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5 |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 行政许可 | 区住建局（区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7 |
| 通讯、广电报装 | 公共服务 | 赣州市通信质监站、江西广电网络赣州分公司（市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1 |
| 供电报装 | 公共服务 | 赣州供电公司（市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5 |
| 供水报装 | 公共服务 | 赣州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市级权限） | 工程报建 | 4 |
| **（四）金融信贷** |
| 小微企业创业贷款 | 公共服务 | 区人社局（区级权限） | 金融信贷 | 10 |
| 办理财园信贷通 | 公共服务 | 区财政局（区级权限） | 金融信贷 | 7-10 |
| **（五）其他** |
| 企业诉求服务 | 公共服务 | 赣州蓉江新区管委会、区行政审批局（区级权限） | — | 部分需上会讨论 |
| 政策兑现服务 | 公共服务 | 赣州蓉江新区管委会、区行政审批局（区级权限） | — | 可通过亲清赣商平台办理 |

 **目录**

（一）项目引进

招商政策咨询服务指南 - 1 -

项目洽谈、签约服务指南 - 2 -

（二）企业开办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服务指南 - 3 -

企业设立登记服务指南 - 4 -

公章刻制....................................................................................................................................- 6 -

（三）工程报建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服务指南......................................................................................................- 7 -

标准厂房租赁服务指南..............................................................................................................- 8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9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服务指南 - 10 -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服务指南 - 12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服务指南 - 14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服务指南 - 16 -

通讯、广电报装服务指南..........................................................................................................- 18 -

供电报装服务指南....................................................................................................................- 20 -

供水报装服务指南....................................................................................................................- 22 -

（四）金融信贷

小微企业创业贷款服务指南 - 24 -

财园信贷通服务指南 - 26 -

（五）其他

企业诉求服务指........................................................................................................................- 28 -

政策兑现服务指南....................................................................................................................- 30 -

# 招商政策咨询服务指南

一、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科创产业一链办审批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8165779

二、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三、提供材料清单

1、企业简介。

2、项目计划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

3、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如宣传画册等。

四、办结期限

即办件

五、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六、监督电话

0797-8163312

# 项目洽谈、签约服务指南

一、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科创产业一链办审批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8165779

二、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三、提供材料清单

1、项目洽谈请提供投资计划书或可研报告。

2、签约服务请提供项目投资合同书。

四、办结时限

根据项目进度调整

五、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六、监督电话

0797-8163312

# 企业名称自主申报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二、受理条件

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网上即可予以受理。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网址】登陆“江西省企业登记网络服务平台”

【咨询电话】0797-8166315

四、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五、申请材料清单

无需提供材料，自行网上录入

六、办结时限

即办件

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八、监督电话

0797-8166315

# 企业设立登记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二、受理条件

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网上即可予以受理。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网址】登陆“江西省企业登记网络服务平台”

【咨询电话】0797-8166315

四、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五、申请材料清单

1、《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

2、公司章程；

3、股东、发起人的主体资格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4、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文件；

5、住所使用相关文件；

6、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交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证明；

7、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应提交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核准文件；

8、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设立公司必须报经批准的或公司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中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

六、办结时限

0.5个工作日

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八、监督电话

0797-8166315

# 公章刻制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赣州市新开办企业首次刻制印章免费服务实施细则》（赣市行审字〔2020〕46号）](http://gzkfq.jxzwfww.gov.cn/jxzw/bsznFile/360799000000/3411916/%E6%B1%9F%E8%A5%BF%E7%9C%81%E4%BC%81%E4%B8%9A%E6%8A%95%E8%B5%84%E9%A1%B9%E7%9B%AE%E6%A0%B8%E5%87%86%E5%92%8C%E5%A4%87%E6%A1%88%E7%AE%A1%E7%90%86%E5%8A%9E%E6%B3%95%EF%BC%88%E7%9C%81%E6%94%BF%E5%BA%9C236%E5%8F%B7%E4%BB%A4%EF%BC%892018%E5%B9%B4.pdf)

二、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咨询电话】0797-8388561

四、申请范围

全区范围内注册登记的新开办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不含个体户)

五、申请材料

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经办人身份证。

六、办结时限

0.5个工作日

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八、监督电话

0797-8166011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第236号令）](http://gzkfq.jxzwfww.gov.cn/jxzw/bsznFile/360799000000/3411916/%E6%B1%9F%E8%A5%BF%E7%9C%81%E4%BC%81%E4%B8%9A%E6%8A%95%E8%B5%84%E9%A1%B9%E7%9B%AE%E6%A0%B8%E5%87%86%E5%92%8C%E5%A4%87%E6%A1%88%E7%AE%A1%E7%90%86%E5%8A%9E%E6%B3%95%EF%BC%88%E7%9C%81%E6%94%BF%E5%BA%9C236%E5%8F%B7%E4%BB%A4%EF%BC%892018%E5%B9%B4.pdf)

二、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工程建设一站式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7329429

四、申请材料清单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

3、项目总投资额

4、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声明

五、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7329429

# 标准厂房租赁服务指南

一、办理流程

规上企业与区管委会签订《选房确认书》→企业接收通知入驻→建投公司受理→领取租赁协议→租赁协议签章

二、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赣州蓉江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797-8163361

四、申请材料清单

1、《选房确认书》复印件（验原件）；

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书，身份证需验原件（如法人到场，则只需验身份证原件不需委托书）；

3、入驻企业需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公章、公司法人章、身份证；

五、办结时限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8163361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号）](http://gzrjxq.jxzwfww.gov.cn/jxzw/bszn/%E6%97%A0%22%20%5Ct%20%22http%3A//gzrjxq.jxzwfww.gov.cn/jxzw/bszn/_blank)二、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工程建设一站式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7329429

四、申请材料清单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消防设计文件

2、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3、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4、提交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

五、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7329429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二、办理时间

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赣州蓉江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3219室；

【咨询电话】0797-8165509

四、申请材料清单

1.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申请表。

2.建设单位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人代表或项目负责人来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3.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报表，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4.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工程设计单位和检测单位的资质等级证明文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消防设施检测报告。

6.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装修材料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证明文件、出厂合格证。

7.有关消防设施的工程施工、竣工图纸及消防设计备案表。

8.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记录表。

注：以上所有提供材料为复印件的应当由原单位盖章，相关人员执业证和身份证复印件由本人签字并按手印写上日期。所有图纸必须分类并标识清楚。

五、办结时限

法定时限15天，办结时限10天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8166320

#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事项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江西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印发《江西省人民防空政务服务流程管理办法》《江西省人民防空政务服务管理办事指南》的通知（赣人防发〔2021〕27号）

二、办理时间

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赣州蓉江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3219室

【咨询电话】0797-8165509

四、申请材料清单

1、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盖单位公章；法人、项目负责人（总监工程师）签字；

内容完整）

2、人防工程质量监督书（原件，盖人防质监质量监督部门公章）

3、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原件，盖人防质监质量监督部门公章；相关负责人签字）

4、人防工程平战转换实施方案（文件按A4规格纸张打印；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5、人防工程竣工图（真实有效；全套纸质图纸和PDF电子版图纸各1套）

6、人防工程维护管理责任书（文件按A4规格纸张打印；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申请材料的应清晰）

7、人防工程维护管理手册（文件按A4规格纸张打印；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申请材料应清晰）

8、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人防工程单独保修书或综合保修书必须包含人防工程保修内容）

9、地面民用建筑及人防工程面积测量报告（有测量资质的单位出具并加盖测量单位、建设单位公章）

10、防护设备购销合同（建设单位和防护（化）企业盖单位公章）

11、过滤吸收器合格证（仅指按规定应安装防化设备的项目，需按数量提供原件）

12、提供档案馆接收人防资料证明

13、规划核实意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五、办结时限

法定时限10天，承诺时限3天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8166320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事项服务指南

一、办理程序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

二、办理时间

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赣州蓉江新区潭东镇创业路6号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市容科

【咨询电话】0797-8163906

四、申请材料

1、建筑垃圾处置审批表；

2、申请书；

3、建筑垃圾接受单位的接受证明；

4、申请单位、运输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申请单位、运输单位法人代表、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6、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运输单位关于建筑垃圾处置所签订的渣土运输合同或协议原件（明确双方渣土运输扬尘管理责任）；

7、已安装GPS定位系统并年检合格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验原件）；

8、设计院出具的基础平面蓝图；

9、地勘测绘单位对土方量的核算证明及相关图纸；

10、运输公司在赣州市渣土运输管理办公室获取的《赣州市渣土处置（运输）资格证》及所属车辆在所在区渣土运输管理办公室获取的渣土处置（运输）营运证复印件；

11、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办结时限

法定时限20天，承诺时限5天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8163906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办理办法》（住建部令第21号）《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二、办理时间：

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赣州蓉江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住建局窗口

【咨询电话】0797-8165509

四、申请材料清单

1.排水许可申请表；

2.排水户内部排水管网、专用监测井、污水排放口位置和口径的图纸及说明等材料；

3.按规定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的有关材料；

4.排水隐蔽工程竣工报告；

5.排水许可申请受理之日前一个月内由具有计量认证资质的水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排水水质、水量检测报告；拟排放污水的排水户提交水质、水量预测报告；（需提交水质检测机构营业执照、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复印件）

6.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排水户应当提供已安装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自动检测设备有关材料。

五、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8166320

# 通讯、广电报装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的通知》、《江西省电信条例》

二、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工程建设一站式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7329429

四、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五、申请材料清单

（一）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建设方案报批

光纤到户通信设施施工工程建设方案申报表

（二）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建设方案会审

1、规划许可、施工许可、规划红线图

2、光纤到户工程设计文件（纸质版一份）

（三）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竣工验收

1、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备案申报表；

2、验收报告单；

3、验收光衰测试表；

4、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5、监理报告；

6、工程竣工技术文件备案版（纸质四份）。

六、承诺时限

1个工作日

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八、监督电话

0797-7329429

# 供电报装服务指南

一、办理程序

用户填报用电申请表（户名、地址、用电性质、用电设备清单及容量）→现场勘查→出具供电方案→客户委托有资质的设计、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与施工→施工完成后报供电公司验收→验收合格即送电。

二、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供电窗口

【咨询电话】0797-8866666

四、需提供材料

1、用电人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原则上应提供原件（副本也可），如提供复印件时企事业单位应加盖公章；

2、用电地址权属证明，包括房屋产权所有证（或购房合同）或土地使用证、租赁协议（还需同时提供承租户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使用证）、法院判决文书（必须明确房屋或土地产权所有人）等。房屋产权所有证、土地使用证、购房合同、租赁协议原则上应提供原件，承租户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使用证、法院判决文书可提供复印件；如提供复印件时企事业单位应加盖公章；

3、企业、工商、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申请用电委托代理人办理时，应提供：

（1）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原件）；

（2）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包括身份证、军人证、护照、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

4、当地发改部门关于项目立项的批复、核准、备案文件，或当地规划部门关于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五、承诺期限

13个工作日出具供电方案

六、收费标准

依据省物价部门收费政策

七、监督投诉电话

0797-8866666

# 供水报装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供水条例》、《江西省城镇供水管理暂行办法》

二、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供水窗口

【咨询电话】0797-7329330

三、办理时间

【办理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四、申请材料清单

1、单位用户：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

2、个人用户：身份证及复印件。

3、对给水有特殊要求的需单位出具意见并盖章。

4、涉及二次供水用户还需提供：设计单位设计证书复印件，无负压供水设备选型依据及计算书，盖有出图章的给排水施工图纸（平面图、系统图、大样图）。

五、承诺时限

10个工作日

六、收费标准

按江西省安装定额和赣州蓉江新区物价局批准文件

七、监督电话

0797-7329330

# 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江西省创业担保贷款业务操作办法》（赣人社发[2021]13号）

二、受理条件

1.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按《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执行。

2.１年内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８％)、并与其签订１年以上劳动合同;或１年内企业稳定就业岗位达到95％以上的小微企业。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科创产业一链办审批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8165779

四、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五、申请材料清单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社保卡（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创业项目需提供法人或占股30%以上股东的相关证书或表彰）。

（2）企业营业执照、相关部门颁发有法律效力的经营许可证等。

（3）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企业章程。

（4）与1年内新吸纳安置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申请当月或上月银行发放工资流水记录和企业上年同期工资发放凭证。（按照“1年内企业稳定就业岗位达到95%以上”条件申请的小微企业同等执行）。

（5）上年度及申请当月或上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新成立的企业提供当月的资产负债表）。

六、办结时限

材料齐全10个工作日内办理

1. 收费标准

不收费

1. 监督电话

0797-8163972

# 财园信贷通服务指南

一、受理依据

《赣州蓉江新区财园信贷通融资工作细则》

二、受理条件

材料齐全且符合相关条件即可予以受理。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科创产业一链办审批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8165779

四、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五、申请材料清单

1、赣州蓉江新区企业融资贷款申请表；

2、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3、法人代表、股东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4、纳税证明（上年度纳税及申报期上月纳税证明原件，必须税务局盖章认定）；

5、提供企业申报期上一季度、申报期上月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6、提供近半年银行流水（按借贷方结算量、月份做好汇总表）、水电气缴费凭证及工资发放情况表（按月份做好汇总表）；

7、市人社局出具的企业社保正常缴纳证明；

8、区市场监管分局出具的公司章程、企业信息表、变更信息表、无工商违规行为等证明材料；

9、区公安分局出具的企业及股东无犯罪记录证明，区法院出具的企业及股东无涉诉情况证明；

10、提供公司房产及股东不动产权证书和相关抵押信息表（未办理产权登记的需提供房产证、土地证及购房合同；租赁场地经营的提供租赁合同）；

11、提供企业、法人、全体股东及其法人、全体股东配偶的征信报告；

12、企业对上述提供资料真实性负责的声明。

注：所有复印件须标注“与原件相符”字样，并加盖企业公章。

六、办结时限

7-10个工作日

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八、监督电话

0797-8163732

# 企业诉求服务指南

一、受理条件

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予以受理。

二、办理流程

企业提出诉求→窗口受理收集企业诉求→现场交办、限时办结、建立台账、跟踪督办→对需行业主管单位审核或区级层面研究的，提交至行业主管部门或区管委会相关会议研究→区行政审批局安排专人统一反馈至企业并适时电话回访。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政务服务帮办中心

【咨询电话】0797-8166011

四、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五、申请材料

1、赣州蓉江新区政务服务帮办中心企业诉求处理工作台账

2、企业诉求涉及的相关资料。

六、办结时限

1-7个工作日

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八、监督电话

0797-8166011

# 政策兑现服务指南

一、受理条件

材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当场予以受理。

二、办理流程

兑现区本级及赣州市以上专项奖励政策：企业申请→窗口受理→主管单位审核→主管单位提交资金拨付单至区行政审批局→区行政审批局兑现给企业

三、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

【办理地址】区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1楼办事大厅

【办理窗口】惠企政策兑现服务窗口

【咨询电话】0797-8165108

四、办理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五、办结时限

据申报情况调整

六、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七、监督电话

0797-8165108